

关于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
天衡专字(2023)01402号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苏23G64ARGVK



关于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

天衡专字(2023)01402 号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顺醋业”）管理层编制的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进行了鉴证。

一、管理层的责任

恒顺醋业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结合恒顺醋业的实际情况，实施了审慎调查以及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恒顺醋业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恒顺醋业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恒顺醋业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



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它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2023年6月14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林

中国注册会计师: 常怡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 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96 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3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42,90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21,462,499.63 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21,437,500.37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全部到账，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编号为天衡验字(2023)00057 号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人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对全资子公司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专户与全资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人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由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121,437,500.37 元，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79,000.00 万元，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进行，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调整了本次募投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根据公司《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及《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公司募投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恒顺香醋扩产续建工程	公司	21,600.00	15,000.00	14,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二期）				
2	年产3万吨酿造食醋扩产项目	恒顺老陈醋	15,334.48	13,500.00	12,000.00
3	10万吨黄酒、料酒建设项目（扩建）	恒顺酒业	21,000.00	16,500.00	13,000.00
4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产4.5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项目	恒顺万通	35,000.00	29,000.00	13,000.00
5	云阳公司年产10万吨调味品智能化生产项目	重庆调味品	55,230.48	22,300.00	16,000.00
6	年产10万吨复合调味料建设项目	公司	30,792.00	23,000.00	5,000.00
7	智能立体库建设项目	公司	6,700.00	6,000.00	6,000.00
8	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	53,700.00	53,700.00	33,143.75
	合计	-	239,356.96	179,000.00	112,143.75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及子公司恒顺老陈醋、恒顺酒业、恒顺万通、重庆调味品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截至2023年5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恒顺老陈醋、恒顺酒业、恒顺万通、重庆调味品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合计为246,506,732.20元（不包含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已投入资金），公司及子公司将用募集资金置换上述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具体置换金额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金额
1	恒顺香醋扩产续建工程项目（二期）	公司	140,000,000.00	52,377,351.08
2	年产3万吨酿造食醋扩产项目	恒顺老陈醋	120,000,000.00	9,455,135.20
3	10万吨黄酒、料酒建设项目（扩建）	恒顺酒业	130,000,000.00	65,408,879.62
4	徐州恒顺万通食品酿造有限公司年产4.5万吨原酿酱油醋智能化产线项目	恒顺万通	130,000,000.00	28,528,496.16
5	云阳公司年产10万吨调味品智能化生产项目	重庆调味品	160,000,000.00	74,210,044.83
6	年产10万吨复合调味料建设项目	公司	50,000,000.0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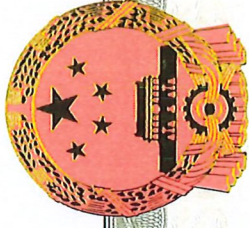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用募集资金置换自 筹资金金额
7	智能立体库建设项目	公司	60,000,000.00	16,526,825.31
	合计	-	790,000,000.00	246,506,732.20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6月1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246,506,732.20元，其中公司置换68,904,176.39元、恒顺老陈醋置换9,455,135.20元、恒顺酒业置换65,408,879.62元、恒顺万通置换28,528,496.16元、重庆调味品置换74,210,044.83元。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行政法规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100000020230301008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0831585821 (1/1)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郭澳

出资额 1025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财务咨询；税务服务；业务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3月01日



证书序号: 001233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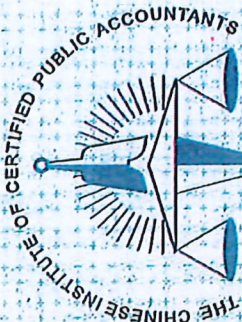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郭澳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万达广场商务楼B座19-20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2000010
 批准执业文号: 苏财会[2013]39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09月28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杨林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7-11-2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108119771129005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21000190004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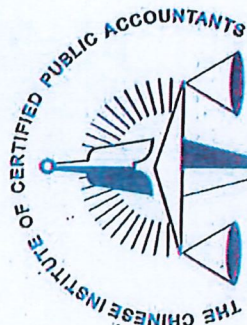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 年 05 月 18 日
Date of Issuance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证书更换专用章
2002年10月19日

年 月 日
/y /m /d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常怡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03-2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51012519860324006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证书编号: 32000010014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二一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1 年 10 月 30 日



常怡(320000100142)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2021 年 10 月 30 日
 年 /y 月 /m 日 /d

